

嘉義縣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國民中學落實教學正常化訪視

綜合意見彙整表

視導項目		學校優點	建議及改進事項
一、 編班正 常化	1. 學生編班作業流程 2. 導師編配作業 3. 分組學習辦理情形 4. 學生名冊與常態編 班名冊相符	1. 各校均能依據 教育處規定辦 理。	1. 校內導師編配之相關會議， 少數學校雖有邀請家長會代 表出席，但家長代表因故無 法出席，建議可增加家長代 表人數或遞補機制因應。
二、 課程教 學正常 化	1. 依課綱之規定排 授課 2. 師資人力結構依專 長授課 3. 未具專長授課增 能進修	1. 本學年度正常 教學指標 2-2-3 及 2-2-4，於註 3 說明：「未達 15 班學校不在此 限」，然本縣多 數小校仍能符合 指標，實屬不 易。 2. 本學年度各校 教務主任皆盡力 依照配課原則配 課，減輕教師備 課負擔，並維護 學生學習權益， 值得嘉許。	1. 部分學校校訂課程未能落實 課程計畫內容，尚有上課本進度 之情況，建議學校可多利用共備 課程會議探究校訂課程內涵，並 讓教師理解校訂課程的意義。 2. 藝術、科技、校訂課程有部分 學校發生未能落實課程內容情 況，請學校提醒教師依照課程計 畫及課表進度授課。 3. 部分學校仍有班級購買並使用 坊間參考書、測驗卷之情況，請 學校落實課間巡堂並加強宣導。
三、 評量正 常化	1. 依據課程計畫之進 度、教學與評量目標設 計多元評量方式，並建	1. 多數學校都能 謹守模擬考及定 期評量辦理之原	1. 建議學校訂定支持及獎勵措 施，鼓勵教師實施多元評量。 2. 部分學校對學習狀況需協助

	立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機制 2. 遵守定期紙筆評量與模擬考之相關規定	則。 2. 多數學校能訂定命題審題迴避原則，尤其小校制定共同審題制度，制度完善。 3. 多數學校皆未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之排名。 4. 多數學校為避免早修有小考情況，積極辦理晨讀、晨操、數位自主學習、各類社團活動、英語活動等，使學生早上充滿活力，豐富多元的早晨提升了學生學習動力。	的學生沒有訂定(或未落實)輔導措施。對學習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者，無補救作為。 3. 有關模擬考部分，多數學校皆能依循規定辦理，少數學校於模擬考外，尚有複習考之考試，亦請改善並遵守每學期末超過2次的規範，以及僅能於國中三年級開始辦理
--	---	--	--

備註：

1.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校訪視結果將寄校務信箱至各校，並請於開學一周內繳交相關資料。

(1)如為「絕大部分落實」者，請繳交「策進作為表」。

(2)如為「大部分落實」者，除繳交策進作為表，亦請函文府內敘明改善作為。

(3)「連續兩年同一指標未符合」之學校，教育處需於期末繳交相關「處置作為」予國教署，故請學校填列改善措施，本府將於下學期持續追蹤後，並取消相關登記：

A. 如為「連續兩年同一指標未符合」之學校，請繳交「連續兩年未符合之學校追蹤改善措施」。

B. 尚未訪視之學校，可聯繫承辦人確認 113 學年度未符合指標，以利調整學校相關規劃。

2. 訪視後相關表件未繳交之學校，如訪視預警通知單、建議表等請盡快繳交。

3. 以上表件皆請寄電子檔及核章後掃描檔於承辦人信箱。